

第三章 研究方法

本章主要的目的在說明研究架構、研究樣本的選取、研究工具、研究實施的程序及資料處理的方法。茲分節說明如下：

第一節 研究架構

根據本研究之研究動機、研究目的、研究問題、研究假設與文獻探討，本研究的研究架構如圖 3-1、圖 3-2 所示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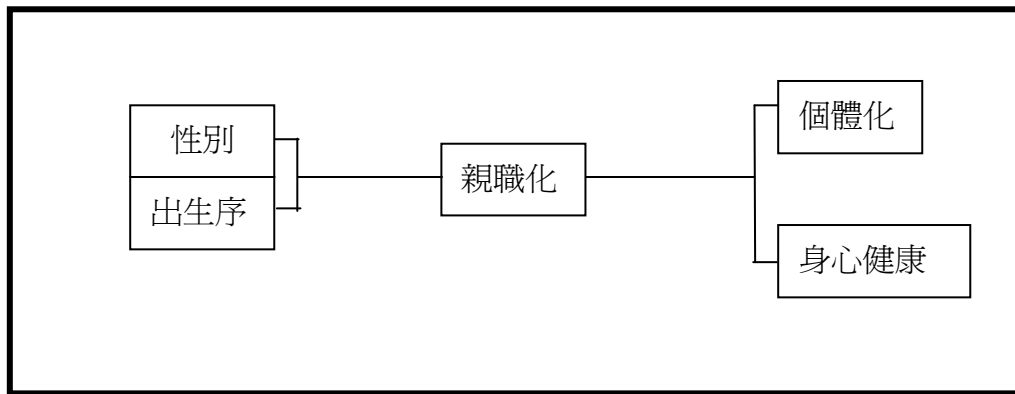


圖 3-1 研究架構圖（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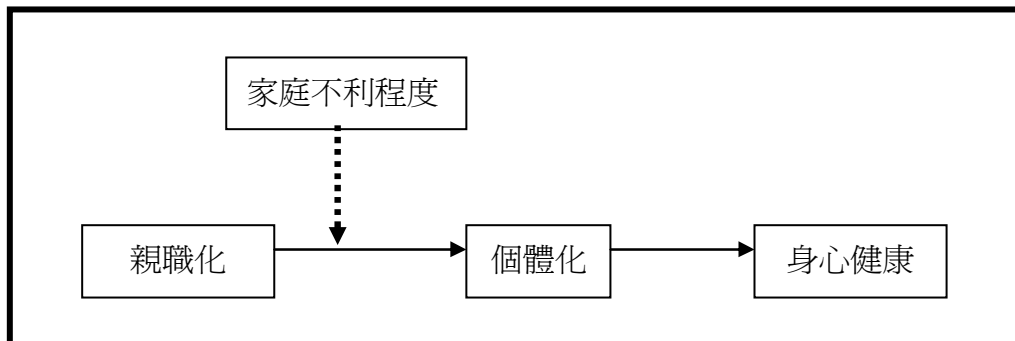


圖 3-2 研究架構圖（二）

圖 3-1 研究架構圖（一）的內涵說明如下：

- 一、探討性別、出生序與親職化現象的相關性。
- 二、探討親職化現象與身心健康指標的相關性。
- 三、探討親職化現象與個體化程度的相關性。

圖 3-2 研究架構圖（二）的內涵說明如下：

- 四、探討親職化現象、個體化程度、身心健康指標與家庭不利經驗的相關性。
- 五、提出大學生親職化現象、個體化程度、身心健康指標與家庭不利經驗之線性結構模式

第二節 研究對象

本研究以台灣地區公私立大學及技職校院的一年級到四年級學生為研究對象，抽樣時涵蓋公私立的學生，以立意取樣的方式抽出八所學校學生共 293 名。當受試者填答完畢後，刪除填答不完全與有明顯反應心向者的量表，獲得有效樣本 287 人。詳細的有效樣本分配及基本資料，如下表 3-1 及表 3-2 所示：

表 3-1 有效樣本人數分配表

學校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小計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台灣師大	7	28	0	0	0	1	1	7	44
文化大學	0	0	0	1	6	18	0	1	26
聖約翰科大	11	12	7	2	8	3	3	2	48
正修科大	4	3	6	3	9	30	0	0	55
政治大學	9	30	0	0	0	0	0	0	39
台灣大學	1	0	0	0	1	0	9	18	29
海洋科大	1	0	6	3	3	4	1	3	21
交通大學	3	0	10	1	7	1	3	0	25
小計	36	73	29	10	34	57	17	31	
總計	109		39		91		48		287

表 3-2 本研究有效樣本之基本資料

項目	類別	人數	百分比	合計
性別	女	171	59.6%	287
	男	116	40.4%	
學生年級	一年級	109	38.0%	287
	二年級	39	13.6%	
	三年級	91	31.7%	
	四年級	48	16.7%	
年齡	18	16	5.6%	287
	19	85	29.6%	
	20	51	17.8%	
	21	76	26.5%	
	22	38	13.2%	
	23	19	6.6%	
	24	1	0.3%	
家中排行	老大	126	43.9%	287
	中間子女	45	15.7%	
	老么	94	32.8%	
	獨生子女	22	7.7%	
父母婚姻狀況	父母同住	219	76.3%	287
	父母同住但分房	12	4.2%	
	父母同住，但一方 在外地工作	10	3.5%	
	父母分居，但仍有 婚姻關係	3	1.0%	
	父母離婚	33	11.5%	
	父母一方已過世	9	3.1%	
	父母皆過世	1	0.3%	
家庭組織	小家庭	239	83.3%	287
	折衷家庭	43	15.0%	
	大家庭	5	1.7%	

第三節 研究工具

針對研究的需要，本研究的研究工具包括石芳萌(2007)所修訂之「親職化量表」、蔡秀玲(1997)所修訂之「個體化量表」、張珏(1987)所修訂之「一般健康量表」及由吳明純(2007)所修訂之「家庭不利檢核表」。茲將本研究所使用的研究工具分別說明如下：

一、親職化量表（施測時改稱作「家庭經驗問卷」）

本研究採用石芳萌(2007)所修訂的「親職化量表」，以測量大學生的親職化程度的情形。以下介紹本量表的量表內容、計分及其信度考驗：

（一）量表內容與形式

本研究採用石芳萌(2007)修訂Jurkovic與Thirkield(2000)的「Filial Responsibility Scale—Adult(FRS-A)」量表，以測量大學生親職化程度的情形。

本量表共三十七題，又分為三個分量表，其名稱及意義說明如下：

1. **功能性照顧(instrumental caregiving)**：指個體協助與負擔家中事務性家事與雜物的責任，例如：洗衣、採買、賺錢、照顧手足等。本分量表的題目包括：第1、3、6、8、13、16、19、22、27、29、31題，共十一題。
2. **情感性照顧(emotional caregiving)**：指個體承擔照顧家人情緒的責任，而呈現出與家人情感同步、捲入家庭衝突、超齡成熟等狀態。本分量表的題目包括：第2、5、9、12、14、17、18、24、26、30、32、34、35、36、37題，共十五題。
3. **不公平性(unfairness)**：指個體感受到自己因承擔照顧責任而感到犧牲，而覺得自己不被瞭解、缺少支持、付出與獲得之間不對等。本分量表的題目包括：第4、7、10、11、15、20、21、23、25、28、33題，共十一題。

(二) 量表計分方式

「親職化量表」採取李克特式五點量表，反應方式為「非常不符合」、「不符合」、「沒意見」、「符合」、「非常符合」。計分時，除了第 14、15、16、19、21、31 題為反向計分之外，其餘皆採正向計分。三個分量表得分皆高，表示個體的親職化現象程度越高。

(三) 信度考驗

石芳萌 (2007) 以高中職學生為對象，獲得各分量表的 α 係數為 .69 至 .86 之間，各題決斷值介於 5.65 至 21.68 之間。

(四) 效度研究

石芳萌 (2007) 以高中職學生為對象，將親職化量表因素分析成 11 個因素：不公平性、感受同步、協助手足、超齡成熟、負擔雜務、捲入衝突、負擔家事、家人一體、失多得少、因家務影響學業與因打工影響學業。這 11 個因素分屬於「功能性照顧」、「情感性照顧」與「不公平性」三個分量表。

二、 個體化量表 (施測時改稱作「生活經驗問卷」)

本研究採用蔡秀玲 (1997) 所修訂的「個體化量表」，以測量大學生的個體化程度的情形。以下介紹本量表的量表內容、計分及其信度考驗：

(一) 量表內容與形式

本研究欲瞭解大學生個體化的程度，乃採用蔡秀玲 (1997) 依據客體關係理論，並參考 Hoffman(1984) 的「心理分離量表」(Psychological Separation Inventory)，及 Olver et al. (1989) 所編製的人我分化量表(Self-Other Differentiation Scale) 修訂而成的「個體化量表」。

本量表共八十六題，又分為五個分量表，其名稱及意義說明如下：

1. **功能獨立(functional Independence)**：指個體不需要父母的協助，而能自己處理事情。本分量表題目包含：第 5、10、14、19、24、33、38、43、

47、52、57、61 題，共十二題。

2. **態度獨立(attitudinal Independence)**：指個體與父母在信念、價值觀與態度等方面的不一致。本分量表題目包含：第 4、9、13、18、23、28、32、37、42、51、56、60、65、66、69、72 題，共十六題。
3. **情緒獨立(emotional Independence)**：指個體不需過度需求父母的贊同、親密與情緒支持。本分量表題目包含：第 1、3、11、12、16、22、29、31、35、39、41、45、48、50、54、58、63、67、70、73、75 題，共二十一題。
4. **衝突獨立(conflictual Independence)**：指個體和父母的關係中並沒有罪惡感、怨恨、焦慮和生氣等負向情緒。本分量表題目包含：第 2、6、7、8、15、17、20、21、25、26、27、30、34、36、40、44、46、49、53、55、59、62、64、68、71、74 題，共二十六題。
5. **人我分化(self-Other Differentiation)**：指個體在人我關係中能維持自我感，也就是人我界限清楚，有獨立的自我感。本分量表題目包含：第 76、77、78、79、80、81、82、83、84、85、86 題，共十一題。

(二) 量表計分方式

「個體化量表」採用李克特式五點量表計分方式，反應方式為「從未如此」、「偶爾如此」、「有時如此」、「常常如此」、「總是如此」，全量表皆採反向計分，意即「從未如此」代表 5 分，「總是如此」代表 1 分，總量表及各分量表之得分皆高表示個體化的程度越高。

(三) 信度考驗

蔡秀玲(1997)以大學生為對象，進行因素分析，得到分量表的 α 係數介於.84 至.89 之間。

(四) 效度研究

蔡秀玲(1997)以大學生為對象，進行建構效度的因素分析，顯示各題題項的因素負荷量皆達顯著，表示符合建構效度。其中「功能獨立」因素負荷量介

於.39~.75；「態度獨立」因素負荷量介於.42~.77；「情緒獨立」因素負荷量介於.29~.77；「衝突獨立」因素負荷量介於.14~.76；「人我分化」因素負荷量介於.49~.73。

三、一般健康量表（施測時改稱作「身心健康問卷」）

本研究採用張珏（1987）所修訂的「一般健康量表」，以測量大學生的身心健康的情形。以下介紹本量表的量表內容、計分及其信度考驗：

（一） 量表內容與形式

本研究乃就大學生的身心健康狀況作廣泛性討論，而不針對某一向度之生理或心理狀態作深究，因此採用張珏（1987）參考英國 Goldberger（1978）一般健康量表所翻譯及修訂的「一般健康量表」來測量大學生的身心健康情形。

本量表的目的是瞭解個體最近的身心健康情形。本量表共二十八題，又分四個分量表，每個分量表各有七個題目，其名稱與題號分述如下：

1. **身體症狀(somatic symptoms)**：指個體生理上的不舒適與身體病症的出現，例如：頭疼、疲倦、生病等。本分量表題目為第 1~7 題。
2. **焦慮與失眠症(anxiety & insomnia)**：指個體情緒上出現易緊張、不安，與睡眠狀況不佳的情形。本分量表題目為第 8~14 題。
3. **社會功能障礙(social dysfunction)**：指個體對日常需處理的事項感到無法滿意與勝任。本分量表題目為第 15~21 題。
4. **嚴重憂鬱症(severe depression)**：指個體對自己與生活感到悲觀、無望感，與有自傷意念的出現。本分量表題目為第 22~28 題。

（二） 量表計分方式

「一般健康量表」採李克特式四點量表計分方式，張珏將此量表改為李克特式五點量表，反應方式改為「完全沒有」、「比往常少」、「與往常一樣」、「比往常多」、「比往常較多」。總量表及各分量表之得分皆高表示身心健康狀況越差。

因其他研究者使用本量表時，曾表示受試者在「完全沒有」及「與往常一樣」兩者間的反應選項感到混淆，因此本研究參考石芳萌（2007）的方式，加註「◎請注意：此部分選項中所指的『往常』，是指與您同年齡的同學們平時的表現，請依照您實際狀況與他們相較後的程度來填答。」，協助受試者瞭解自己與一般同年齡者身心健康的差異，而非受試者與自己相較的身心健康差異。

（三） 信度考驗

王珮玲(1987)以國中生為對象，進行因素分析，得到同於原量表的四個因素分類，並求出全量表的 α 係數為.95，四個分量表的 α 係數介於.84 至.92 之間。

蔣桂嫻(1993)以高中生為對象，進行項目分析，各題項之決斷值介於5.65 至17.86 之間，且均達.001 的顯著水準。在內部一致性分析中，總量表的Cronbach α 係數為.81，四個分量表的 α 係數介於.47 至.72 之間，隔兩週之重測信度為.85。

石芳萌（2007）以高中職學生為對象，在量表加註「◎請注意：此部分選項中所指的『往常』，是指與您同年齡的同學們平時的表現，請依照您實際狀況與他們相較後的程度來填答。」後，重新考驗信度值，各題的決斷值介於 14.47 至 39.72 之間，四個分量表的 α 係數介於.85 至.91 之間。

四、 家庭不利檢核表（施測時改稱作「家庭狀況問卷」）

本研究採用吳明純（2007）所修訂的「家庭不利檢核表」，以測量大學生的家庭不利條件與環境的情形。以下介紹本量表的量表內容、計分及其信度考驗：

（一） 量表內容與形式

本研究為了瞭解親職化是否會因家庭不利經驗而有所不同，故以大學生家庭不利經驗當作調節變項，探討家庭不利經驗是否對親職化有所調節。本研究採用吳明純（2007）所修訂的家庭不利檢核表，來測量大學生家庭不利環境。吳明純（2007）乃參考 Work、Cowen、Parker 和 Wyman 在 1990 年提出的五項最常造成兒童適應不良的家庭不利條件與環境，此分類簡單明瞭且全面地符合較常遭遇

到的家庭逆境因素。

本量表共三十七題，分為五類家庭不利條件與環境，其名稱及意義說明如下：

1. **家庭成員關係紊亂**：父母無故離家出走、成長階段常更換主要照顧者、家中成員經常更換、成長階段寄住在親戚家或是寄養家庭。
2. **家庭衝突（暴力）**：家庭氣氛不佳，家人間經常爭吵不斷或是暴力相向、成長過程曾遭受暴力、虐待或性騷擾等對待。
3. **貧窮家庭**：主要照顧者目前失業無收入、屬於低收入戶、生重病無法工作（情緒問題、慢性心理疾病或身心障礙者）、因犯罪而被捕入獄。家庭生活環境不良（髒亂）、兒童三餐不繼或疏於照顧。
4. **家庭分離**：父母分居、離婚、爸媽已過世或一方已過世或其他（跨國婚姻、再婚）等類別。家庭屬於單親、喪親或繼親家庭以及父母在外地工作、死亡或與祖父母同住之隔代教養家庭。
5. **家人生病或死亡**：家庭成員生重病或死亡，家人有酗酒、使用藥物毒品、自殺傾向或紀錄等情形。

（二） 量表計分方式

本量表共計 37 題，計分方式為勾選「是」或「否」。本研究歸類方式參照量表編製者吳明純所採用的方式，其歸類方式參考國外學者的復原力研究 (Keith, Emory, Peter, Wyman, Douglas & William, 1999) 的模式，依生活壓力事件量表中，勾選四個或四個以上者，作為該研究的樣本，再去分類為適應良好組及適應不良組。因此，在吳明純 (2007) 「家庭不利檢核表」的 37 題中若有四題或四題以上勾選答「是」者，則歸類為「高家庭不利」環境的大學生。

（三） 信度考驗

吳明純 (2007) 以國小學生為對象，得到量表的 α 係數為.72，且重測信度為.93。

第四節 實施程序

一、 文獻評論並提出研究架構

研究者蒐集、統整以及評論有關親職化、個體化、身心健康及家庭不利的文獻資料，釐清這些變項的意義、建構、測量方式、過去相關的研究成果、限制與建議，進而提出本研究之研究架構，並開始本研究的進行。

二、 研究工具之準備

蒐集相關的量表與檢核表，依研究目的及量表的品質選擇適用研究大學生的研究工具。同時，依照量表引用程序，和原量表作者聯繫，並取得量表使用同意書（參見附錄一、二、三、四）。

三、 正式施測

（一）行政協調與施測前之準備

研究者先以電話聯絡所欲施測的公私立大學及技職校院，說明施測目的並溝通相關事宜，商請該校老師或學生協助發放量表，並以書面說明作答方式及注意事項。

（二）施測程序

1. 簡單介紹研究者身份、研究目的，並感謝受試者之協助（若由受請託之大學老師或大學生施測則：說明研究目的，介紹研究者，說明可能需要的施測時間，並感謝受試者之協助）。
2. 發下量表。確認每位學生均拿到量表，並且說明指導語及各部分的注意事項。
3. 請受試者作答並於作答後檢查是否有漏答之題項。作答過程中若有疑惑請受試者提出。

4. 施測時間約 20-30 分鐘。等待受試者完成作答，收回量表，並再次感謝受試者之協助。

(三) 量表回收

除研究者親自施測之量表，待協助施測者將完成之量表寄回後，彙整回收份數為 293 份，刪除無效量表，共得 287 份有效量表。

第五節 資料處理

一、 資料整理：

量表回收完成後，刪除作答不完全及有明顯反應心向者的量表，將有效量表的資料輸入電腦，以 SPSS16 for windows 進行各項統計分析，再以 Lisrel 8.8 進行線性結構分析。本研究分別以下列各項統計方法進行資料處理。

二、 統計分析：

- (一) 以多變項變異數分析，驗證研究假設一。
- (二) 以典型相關統計方法驗證研究假設二和研究假設三。
- (三) 以線性結構分析方法驗證研究假設四。